##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充分尽职调查和内核的基础上出具的承诺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独立财务顾问")作为冰山冷热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冰山冷热"或"上市公司")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 独立财务顾问,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颁发 的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 法》等有关规定,在充分尽职调查的基础上作出如下承诺:

- 1、独立财务顾问已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,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 专业意见与上市公司及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;
- 2、独立财务顾问已对上市公司、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进行充分核查,确信 披露文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要求;
- 3、本次重组报告书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:
- 4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有关核查意见已提交公司内核机构审查,内核机构同意出具此专业意见:
- 5、在与上市公司接触后至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期间,独立 财务顾问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,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,不存在内 幕交易、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问题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	文,为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充分尽职调查和内范	核的基础上
出具的承诺》	之签章页)	

财务顾问主办人:				
	董 帅	李	翔	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 日